

潘美月・杜潔祥 主編

古典文獻研究輯刊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出版



古典文獻研究輯刊

五 編

潘美月・杜潔祥 主編

第 26 冊

《說文古籀補》研究（上）

林 葉 連 著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說文古籀補》研究(上)／林葉連著 — 初版 — 台北縣永和市：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2007〔民96〕

目 6+166 面：19×26 公分（古典文獻研究輯刊 五編：第 26 冊）

ISBN：978-986-6831-45-4（全套精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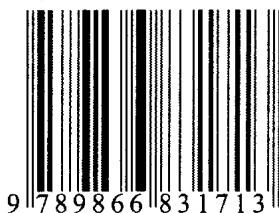
ISBN：978-986-6831-71-3（精裝）

1. 字書 2. 研究考訂

802.257

96017726

ISBN - 978-986-6831-71-3



古典文獻研究輯刊

五 編 第二六冊

ISBN：978-986-6831-71-3

《說文古籀補》研究（上）

作 者 林葉連

主 編 潘美月 杜潔祥

企劃出版 北京大學文化資源研究中心

出 版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發 行 所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發 行 人 高小娟

聯絡地址 台北縣永和中正路五九五號七樓之三

電話：02-2923-1455／傳真：02-2923-1452

電子信箱 sut81518@ms59.hinet.net

初 版 2007 年 9 月

定 價 五編 30 冊（精裝）新台幣 46,500 元

版權所有・請勿翻印

《說文古籀補》研究（上）

林葉連 著

作者簡介

林葉連，民國 48 年（1959）2 月，生於臺灣南投，祖籍在福建省漳浦縣，中國文化大學文學博士。在潘師重規、陳師新雄、左師松超指導下，主攻《詩經》學，曾於 2004 年，榮獲中國《詩經》學會在河北承德避暑山莊頒發第二等獎。至於文字學方面，《說文》之學受陳師新雄、許師鈇輝、林師慶勳教導。古文字學承李師殿魁教導，李師則學自嚴一萍先生。著有《中國歷代詩經學》、《詩經論文》、《國學探索文集》、《勵志修身古鑑》、《儒家五倫思想》，現任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漢學所所長。

提 要

本書主要針對吳大澂（憲齋）的《說文古籀補》一書加以系統性的研究。吳大澂除了在清朝官場上卓有勳績之外，也是當時非常重要的古器物收藏家、古文字學家，一時文采風流，燿耀京國。在此之前，古器物往往僅供人收藏把玩，吳大澂首先確立三代銘文更崇高的價值，將它們納入古文字研究的領域中。

金文字典的編纂方式有三類：一是按韻編次，如呂大臨《考古圖釋文》。二是按《說文》順序編次，如吳大澂《說文古籀補》。三是按《康熙字典》部首編次，如高明《古文字類編》。吳大澂是其中一類的創始人，其篇章編纂方式大致上為容庚《金文編》所沿用；至於兼採陶、匱、錢幣等文字的體例，雖然容庚《金文編》不採行，但為徐中舒《漢語古文字字形表》及高明《古文字類編》所沿用。因此，《說文古籀補》的體例，深深影響了第二、三兩類金文字典。

本書研究的項目，包括吳大澂的生平、《說文古籀補》的體例及版本、古文字結構的解析、字體的摹寫及隸定、所引器物研究。客觀地評估吳大澂的貢獻，並且逐一檢討其缺失。是一本針對金文字典所作多角度探索、注重源流發展的書籍。

關鍵字：說文古籀、吳大澂、金文、銘文

憲齋屯防時影象（潘季孺藏）



憲齋撫粵時畫象（費仲深藏）



〈憲齋先生墓誌銘〉（此係定本，與《春在堂文集》、《續碑傳集》所載微異）

一決出關道左... 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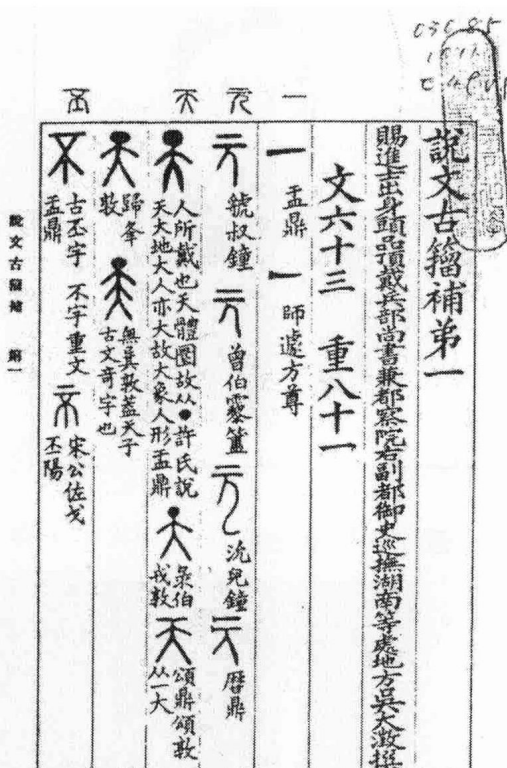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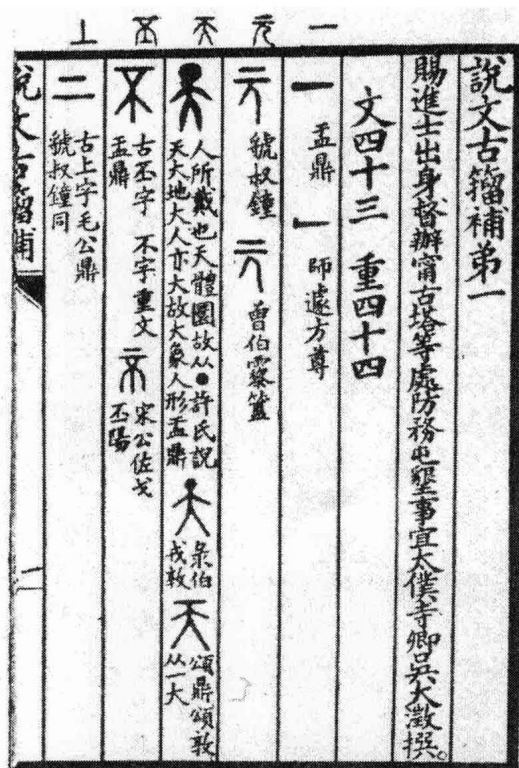
山陽劉君... 銘

皇清... 銘

... 銘

書影一：光緒九年家刊本

書影二：光緒二十一年乙未增訂本





目 錄

上 冊

緒 論	1
一、今人所見之古文有四類	1
(一) 載於經籍之古文	1
(二) 刻於甲骨之古文	3
(三) 鑄於鐘鼎彝器之古文	10
(四) 其 他	12
(A) 刀布泉貨	12
(B) 璽印及封泥	12
(C) 陶 文	13
(D) 簡 冊	13
(E) 帛 書	14
(F) 石 刻	14
(G) 載 書	14
二、籀 文	14
第一章 作 者	17
第二章 《古籀補》之編纂體例	25
一、字序之建立	26
(一) 依《說文》排字頭，欄中據形屬字	26
(二) 兼收《說文》所無之字	27
二、訓字條例	27
(一) 只羅列字形，未解述字形、字音、字義，蓋宗許說也	27

(二) 若有解說，則或複述《說文》而從之，或更以己意以非許說	27
(三) 不採六書之模式規範文字	27
三、引書證及通人說	28
四、採用「重見」「假借」之體例	29
五、分立附錄	37
第三章 家刊本與乙未本之比勘	39
第一節 家刊本與乙未本簡說	39
第二節 乙未本之特色	40
一、將家刊本之補遺移入正編	40
二、將家刊本附錄中「可確認」之字移入正編	41
三、增加新字	41
四、於舊字頭下增補字形	42
五、增引新器物	43
六、更改器名	43
七、增補附錄字	43
第三節 乙未本之疏漏	43
一、家刊本補遺諸字未能全數移入乙未本之正文中	44
二、家刊本附錄之字或於乙未本附錄中消失，而乙未本之正編亦不見此字，蓋疏漏也	44
三、同一字形，於乙未本之正編及附錄兩見	44
四、同一字形，在乙未本之附錄中重複出現	45
五、或漏標字形來源	45
第四章 考評憲齋有關文字結構之解析	47
1. 天	47
2. 帝	49
3. 析	51
4. 王	51
5. 皇	54
6. 中	55
7. 蔥	55
8. 豕	56
9. 必	57
10. 犛	59
11. 吾	60
12. 召	60

13. 正	61
14. 德	62
15. 世	62
16. 訊	63
17. 譌	64
18. 共	66
19. 鞞	67
20. 反	67
21. 史	68
22. 事	69
23. 聿	70
24. 畫	70
25. 寺	71
26. 斲	71
27. 棄	73
28. 受	73
29. 敢	74
30. 死	75
31. 簠	76
32. 工	76
33. 靜	77
34. 射	78
35. 亯	78
36. 出	79
37. 賣	80
38. 邦	80
39. 旦	81
40. 朝	81
41. 函	82
42. 稻	83
43. 家	83
44. 寮	85
45. 保	85
46. 孝	86
47. 兄	86
48. 顓	87

49. 文	87
50. 司	88
51. 苟	89
52. 廩	90
53. 夷	91
54. 奔	92
55. 奚	93
56. 客	94
57. 雷	95
58. 聽	95
59. 拜	96
60. 揚	98
61. 妣	98
62. 媿	99
63. 始	99
64. 或	100
65. 匿	100
66. 匿	101
67. 彌	102
68. 綰	103
69. 彝	104
70. 璽	105
71. 董	106
72. 薑	106
73. 鑄	107
74. 鎔	108
75. 車	108
76. 降	109
77. 辭	109
78. 羞	110
79. 戌	111
第五章 字體之摹寫及隸定	113
表一：正編十四卷	115
表二：附錄（A），憲齋疑其所不當疑者	139
表三：附錄（B），憲齋未能隸定者	142
表四：《古籀補》特有之字形，爲《金文編》所無者	164

下 冊

第六章 所引器物研究	167
第一節 彝器命名之商榷	168
一、誤稱簋曰敦、曰彝	169
二、誤稱盥曰簋	169
三、稱方彝曰尊	169
四、其它因隸定而誤者	170
五、摹寫未完或割裂文字而誤	171
六、引用同器而異其名，使人誤以爲多器	172
七、異器而同名，使人誤以爲引用同器	182
八、或未將彝器命名，使人不知所指何器	183
九、引用僞器	184
第二節 《說文古籀補》引器總表、錢幣刀布總表	186
表一：吉金彝器	187
表二：錢幣刀布	245
結 語	249
甲、《古籀補》之貢獻	249
（一）爲今日金石字典之鼻祖	249
（二）重視重文、假借之體例	249
（三）增收上古、先秦新字體	249
（四）闡明文字之構造	249
（五）訂正典籍之謬誤	250
（六）確立字典採字之嚴謹態度	250
（七）提昇三代銘文之地位，確立其使用價值	250
乙、《古籀補》之缺失	250
（一）隸定錯誤，信疑倒置	250
（二）統一字體之大小	250
（三）誤解文字之構造	251
（四）彝器之命名未盡精當，或標示之體例未臻嚴謹	251
（五）忽略器物年代	259
（六）所引彝器或屬僞造	261
附錄 《說文古籀補》家刊本、乙未本，《說文古籀補補》，《說文古籀三補》之部首檢字索引	263
參考書目	329

緒 論

《說文·敘》云：「倉頡之初作書，蓋依類象形，故謂之文；其後形聲相益，即謂之字；著於竹帛謂之書，書者如也。以迄五帝三王之世，改易殊體，封於泰山者七十有二代，靡有同焉。及宣王太史籀著《大篆》十五篇，與古文或異。至孔子書《六經》、左丘明述《春秋傳》，皆以古文。秦燒滅經書，滌除舊典，大發吏卒，興戍役，官獄職務繁，初有隸書，以趣約易，而古文由此絕矣。及亡新居攝，頗改定古文。時有六書：一曰古文，孔子壁中書也；二曰奇字，即古文而異者也……壁中書者，魯恭王壞孔子宅，而得《禮記》、《尚書》、《春秋》、《論語》、《孝經》；又北平侯張蒼獻《春秋左氏傳》；郡國亦往往於山川得鼎彝，其銘即前代之古文，皆自相似。雖叵復見遠流，其詳可得略說也。」上古文字之因革大體如是。林師景伊《文字學概說》第三篇第一章字形的演進、潘師石禪《中國文字學》第三章中國字體的演變，均詳為闡述。

小篆以前之字體，乃憲齋所謂之「古籀」，為《說文古籀補》採集之範疇，茲略述古籀之名實如后：

一、今人所見之古文有四類

（一）載於經籍之古文

《說文·敘》云：「及宣王太史籀著《大篆》十五篇，與古文或異。至孔子書《六經》，左丘明述《春秋傳》，皆以古文。」可知太史籀《大篆》十五篇雖已問世，而當日學者寫經，多沿用古文。王國維考證漢人所聞見之古文經傳，計《周易》中古文本、費氏本，《尚書》伏氏本、孔壁本、河間本，《毛詩》，《禮經》淹中本、孔壁本、河間本，《禮記》，《周官》，《春秋經》，《春秋左氏傳》孔壁本，《論語》孔壁本，《孝經》；凡十五本。至東漢，僅存孔子壁中書及《左氏傳》；因而古文一詞，幾為

壁中書所專有。《說文》中標示古文者，凡五百餘字，然實有不標「古文」之名而實爲古文者。錢大昕跋《汗簡》曰：

《說文解字》收九千餘字，古文居其大半。其引經據典，皆用古文說。間有標出古文籀文者，乃古籀之別體，非古文止此數也。

段玉裁注《說文·序》曰：

小篆因古籀而不變者多，其有小篆已改古籀，古籀異於小篆者，則以古籀附小篆之後，曰古文作某、籀文作某，此全書之通例也。

除《說文》而外，魏邯鄲淳所書之《三字石經》猶見殘石，亦爲現存之經典古文。《晉書·衛恆傳》曰：

魏初傳古文者，出於邯鄲淳。恒祖敬侯（覲）寫淳《尚書》，後以示淳而淳不別。至正始中，立《三字石經》，轉失淳法。

《魏書·江式傳》曰：

陳留邯鄲淳以書教諸皇子，又建《三字石經》於漢碑之西。

是魏《三字石經》爲齊王芳正始中所立。王國維曰：

自後漢以來，民間古文學漸盛，至與官學抗衡。逮魏初復立太學，暨於正始，古文諸經蓋已盡立於學官，此事史傳雖無明文，然可得而微證。

是時，太學所有之石經皆今文，故刊古文經以補之。其所補之經爲《尚書》、《春秋》二部；亦表裏刻，表爲《尚書》，裏爲《春秋》，與漢石經之諸經自爲表裏者不同。

《三字石經》多散佚。宋仁宗皇祐五年癸巳，洛陽蘇望得其拓本八百一十九字於故相王文康家，刻石洛陽，其後，胡宗愈據以刻諸成都西樓；洪適《隸續》錄之，謂之《左傳》遺字。而郭忠恕《汗簡》引錄一百十四字、夏竦《古文四聲韻》引錄一百四十字。王國維謂郭、夏所引，除見於《隸續》者，頗有《尚書》、《春秋》、《左傳》三經所無之字，殆未可盡據。清光緒二十一年乙未，洛陽龍虎灘出土《尚書·君奭》殘石一百十字，爲黃縣丁氏所得。民國 11 年 12 月，洛陽城東南三十里朱圪塔村田中出土《尚書·無逸》、《君奭》及《春秋》僖公、文公殘石，兩面共得一千七百七十一字；〈君奭篇〉恰與丁石銜接。又出一殘石，爲《尚書·多士》及《春秋·文公》，兩面共得二百二十九字。此外尚有殘石百數十塊，爲覲縣馬氏、吳興徐氏、建德周氏、上虞羅氏所得。近人吳維孝著有《新出漢魏石經考》、張國淦著有《歷代石經考》，又周康元集拓各家殘石撰成《集拓新出漢魏石經殘字》初編、二編。石禪師曰：

合宋清和近代的發現，除去重複，約得古文三百二十字。大抵皆與《說文》

所載古文符合，可見二者的來源，都是出於孔子壁中書。〔註1〕

孔子壁中書、張蒼所見《左傳》及鼎彝銘識三者為東漢所僅見之古文，《說文》所錄，止於前二者，字數甚有可觀。《說文·敘》云：

諸生競逐說字解經誼，皆不合孔氏古文，謬於史籀。蓋文字者，經藝之本，王政之始，前人所以垂後，後人所以識古。故曰「本立而道生」、「知天下之至嘖，而不可斷」也。今敘篆文，合以古籀。其稱《易》孟氏、《書》

孔氏、《詩》毛氏、《禮》周官、《春秋》左氏、《論語》、《孝經》皆古文也。

許氏鑑於當日諸生未曉古文而競逐說字解經，《說文》之作，亦欲力匡其失，使古書之精義不致隱晦消逝。高師仲華曰：

古文經學得劉歆、杜子春、鄭興、鄭眾、賈徽、賈逵諸大師之倡導，盛極一時。許君恐當時人不能讀古文經書也，故所採引亦以經書古文為主，而鼎彝銘識則未之及，蓋所重者不在此也。今則史籀所著金佚，即東漢所見九篇亦不存，惟賴許君《說文》得以見其崖略。……古文經書，今除《毛詩》、《周禮》、《左傳》外，多不傳；即《毛詩》、《周禮》、《左傳》之文字，亦往往非漢時古文，又惟賴許君《說文》得以略見其面目。昔錢大昕《說文答問》即據《說文》考得群經古文三百餘字，陳壽祺撰《說文經字考》，俞樾撰《說文經字考》、蔡惠堂撰《說文古文考證》，又續有考輯，而後群經古文始為世所知。《說文》之保存古籀文及經書古文者如此，其功可謂大矣。不僅此也，漢以來銅器，甲骨出土日多，其文字亦均古文也，以其與《說文》所載經書古文「皆自相似」，乃得而識之。使無《說文》，則金文、甲文安可識？今人或有好據金文，甲文以謗《說文》，而自鳴高者，可謂數典而忘祖矣。〔註2〕

蓋由於《說文》採錄多量載於經籍之古文，據以為根本，今人方得以識讀甲骨、金文、簡冊、帛書、載書等晚後出土之古文，論許氏之功，實無與匹。

（二）刻於甲骨之古文

甲骨文乃刻寫於龜甲及獸骨之殷周文字（近年出土之周原甲骨為周文王時物）。董彥堂先生《甲骨年表》據小屯村人之傳述，曰：

光緒二十五年以前，小屯村北的農田中，就常有甲骨出現，村中有名李成者，撿拾之，以為藥材，售於藥店，分龜板、龍骨兩種。破碎者碾為細粉，

〔註1〕 潘重規：《中國文字學》（臺北·東大出版），頁115。

〔註2〕 高明：《高明文輯》中冊（臺北·黎明出版），頁1〈對《說文解字》之新評價〉。

名刀尖藥，每年春會，赴四鄉售賣，為治療創傷之用。李成即村中專營此業者，前後經數十年之久。龜板、龍骨大批售於藥店，每斤制錢六文。上有字跡者多被刮去。〔註3〕

又羅振常《洹洛訪古遊記》曰：

其極大胛骨，近代無此獸類，土人因目之為龍骨。攜以示藥鋪，藥物中固有龍骨，今世無龍，每以古骨充之。且古骨研末，又愈刀創，故藥鋪購之，一斤纔得數錢。鄉人農暇隨地發掘，所得甚夥，檢大者售之；購者或不取刻文，則以鏟削之而售。其小塊及字多不易去者，悉以填枯井。

光緒二十五年，山東福山縣翰林王懿榮使人從北京菜市口達仁堂購藥歸，檢視藥方時，發現「龍骨」之刻劃痕跡乃古代文字，遂為發現甲骨文之第一人。

王懿榮乃金石名家，憲齋之通家弟，二人交往甚密。憲齋之室名有「寶秦權齋」者，由王氏書額。每有金石拓本，輒相贈與。1872年（同治11年）11月17日，憲齋〈與沈樹鏞書〉曰：

廉生鑑別吉金，為吾輩第一法眼。阮（元）、吳（榮光）諸錄，惜當時濫收拓本，真贋雜出，刪不勝刪。平安館賞鑑，近時最不可恃。以弟所見，似東武劉氏藏器贋品最少。（《吳憲齋先生年譜》）

廉生或作蓮生，王懿榮之字也。其於鑑別功夫，獨具隻眼，甲骨文字之被發現，豈偶然哉？《說文古籀補》一書成於光緒九年，二十一年增訂重刊。其後四年，甲骨文字方才為人所知，是以《古籀補》未及採錄。憲齋於二十八年卒於里第，其能親見甲骨文字乃必然之勢；而天不假年，此古文字名家不得與於甲骨之學，良可慨歎。

晚清以來，經長期挖掘、收藏、著錄、研究，甲骨之學已蔚為皇皇大國矣。屈萬里「各家收藏甲骨數量及著錄數量表」如下：

甲、本國公私家收藏者

收藏處所及片數		著錄片數	著錄書名	備 註
中央研究院發掘所得	二、四九八一	三九四二	《甲編》	《乙編》之九一〇五片，已有一部分經拼綴後，輯入《丙編》
		九一〇五	《乙編》	
購自王伯沆	六六〇	五〇九	《南北》	王氏購自劉鶚
		六六〇	《集刊》三十七本	
零購	六二			

〔註3〕 董作賓：《董作賓先生全集》第十一冊，即乙編第六冊（臺北·藝文出版）。

國立歷史博物館	三、六五六	九八三	《甲骨文錄》	係前河南博物館發掘所得
國立中央圖書館	約七〇〇	六四八	《中國文字》一九及二〇期	編有拓本及釋文，待刊
國立臺灣大學	一二	一二	《考古人類學刊》第一期及一七、一八合期	內七片購自李宗侗；五片由廈門大學移來
偽北京圖書館接收羅振玉舊藏	四六二	四六二	《前編》	
接收張仁蠡舊藏	二九二			
何遂所贈	一三〇	一六 六一	《通纂》 《佚存》	
購自胡厚宣	一、九〇〇			此批甲骨，大多數（或全部）當已著錄於胡氏所編各書。
購自通古齋	四二〇	四二〇	《鄴中》	
偽清華大學購自于省吾	六九七	一一四 二五四	《鄴初》 《戰新》	
購自胡厚宣	九〇〇	七四六	《寧滬》	
購自廠肆	三八			
偽北京大學接收燕京大學舊藏	一、〇八八	八七四	《股契卜辭》	
霍保祿所贈	五二一	約三〇〇	《續編》	
購自羅福頤	七八八			
購自慶雲堂	四八六			
接收久下司舊藏	五			
接收張仁蠡舊藏	三二			
偽北京師範大學接收輔仁大學舊藏	五二〇	一二〇	《鄴三》	
前誠明文學院	七四一	七四一	《戩壽》、《誠明》	
偽南京大學接收中央大學舊藏	二七七	二七七	《甲骨六錄》	
接收金陵大學舊藏	三七	三七	《福氏》	
偽廈門大學	二九	二九	《戰新》、《續存》	
華西大學	一六	一六	《甲骨六錄》	
偽文化部購自劉體智	二八、〇〇〇	一五九五	《粹編》	
羅伯昭捐獻	三八八			
徐炳昶捐獻	一三			
張珩捐獻	三二			